上海市同济医院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磋商文件**

**采购人：****上海市同济医院**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上海市同济医院肾脏内科现有肾穿刺标本电镜检测服务的采购需求，特邀请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合格的投标人必须具备以下条件：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2、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投标；

5、其他资质要求：投标人应具有执行与本项目全过程中，法律、行业等所要求的所有相关资质。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上海市同济医院肾穿刺标本电镜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2、项目主要内容、要求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具体详见招标需求。

3、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4、服务地址：用户指定地点

5、服务期限：一签三年。

三、联系方式

**采购人**： 上海市同济医院

地址： 上海市新村路389号

邮编： 200065

联系人： 熊文卿

电话： 021-6611122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 | --- |
| 1 | **项目名称** | 肾穿刺标本电镜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
| 2 | **资金来源** | 自筹资金 |
| 3 | **采购人** | 名 称： 上海市同济医院地 址： 上海市新村路389号 |
| 4 | **最高限价及预算金额** | 本项目不设最高限价 |
| 5 | **服务地址** | 用户指定地点 |
| 6 | **服务期限** | 三年 |
| 7 | **合格投标人条件** | 见投标邀请。 |
| 8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投标。 |
| 9 | **现场踏勘** | 不组织，有意向的供应商自行前往项目现场踏勘 |
| 10 | **纸质投标文件** | 正本1份；副本6份。 |
| 11 | **截止时间** | 11月6日 |
| 12 | **磋商时间****磋商地点** | 11月中旬，通知另行 |
| **若招标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与本表不一致的，以本表内容为准。** |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概述

1．1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2． 投标文件构成**

2．1投标文件由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二部分构成。

2. 2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应具体包含的内容，以《招标需求》规定为准。

**3． 投标报价**

3．1 投标人应当按照国家和上海市有关行业管理服务收费的相关规定，结合自身服务水平和承受能力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招标需求》中另有说明外，投标报价应当是投标人为提供本项目所要求的全部服务所发生的一切成本、税费和利润，包括人工（含工资、社会统筹保险金、加班工资、工作餐、相关福利、关于人员聘用的费用等）、设备、国家规定检测、外发包、材料（含辅材）、管理、税费及利润等。

3．2报价依据：

本招标文件所要求的服务内容、服务期限、工作范围和要求。

本招标文件明确的服务标准及考核方式。

其他投标人认为应考虑的因素。

3．3 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当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满足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等要求。投标人不得违反标准规范规定或合同约定，通过降低服务质量、减少服务内容等手段进行恶性竞争，扰乱正常市场秩序。

3. 6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提供的格式完整地填写各类报价分类明细表，说明其拟提供服务的内容、数量、价格、时间、价格构成等。

**第三章 招标需求**

**一、项目概述、服务范围、内容及目标要求**

**（一）整体服务要求**

**1、样本前期处理：**

1.1标本固定液和样本检测申请单由投标方提供；

1.2送检肾组织标本由医生通过超声引导下肾穿刺完成取样，标本固定于投标方提供的固定液中，床位医生按照申请单要求详细填写相关信息。

**2、样本运输**

1. 样本运输车辆、冷链物流：由投标方安排专车上门收取标本，全程冷链运输；
2. 加急样本运输：当招标方出现加急样本需要运输时，投标方需要在2小时内上门收取样本；
3. 标本接收操作：有专门的标本接收操作制度和完备的培训体系，需配备经专业培训合格的样本接收人员，以确保医疗标本运输安全。接收人员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作业，降低生物危害风险；
4. 服务频次：工作日有肾穿刺活检时，应在24小时内上门取样。
5. 样本信息：编制唯一识别的条码，数据传输中除相关人员图文信息外同时将唯一识别的条码同时传输到招标单位，作为复核、追踪的依据，在条码管理的基础上，通过接口软件进行信息化系统交互，提高传输效率，保证信息的准确性；
6. 专业样本接收箱：提供符合样本运输及保存要求的标本接收箱作为接收、周转的标本存放工具。可保证冷藏、冷冻、常温三种温度的运输要求，同时设有温度监视装置，实时监测箱内温度，保证样本检测前的运输质量控制。
7. 运输全程监控：GPS实时定位监控标本转运位置。

**3、实验室检测与质量控制**

**3.1质量控制**

**3.1.1分析前程序监控**

1. ★室间质评：参加卫生部临检中心室间质评，参加上海市临床检验质量控制中心组织开展的室间质评、地区性质量控制活动和现场督查等，成绩合格。未参加室间质评的项目需要提供与其他获得ISO15189认可的实验室的室间对比结果。（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2. 飞行检查：能接受采购人组织的飞行检查、现场督查等。
3. 分析前样本分析：对外送样品的分析前质量进行定期评估，确保样本质量，并定期反馈采购人，并可提供分析前标本处理培训。

**3.1.2分析过程质量控制**

1. 采用先进的仪器、配套试剂、质控体系，检验结果精准。
2. 性能验证：定期对检测项目进行性能验证，确保仪器、试剂、方法学可靠稳定。
3. 规范操作：按CAP、ISO 15189的有关要求完成相关项目检测方法和SOP的建立，实验操作严格按照SOP规范步骤实施。
4. 设备维护：设置专门仪器管理员，联络各厂商，负责仪器定期保养、维护、校准，确保所有仪器设备正常有序运转。

**3.1.3分析后质量控制**

1. 规范报告签发：实行三级审核制度，所有报告均需检验人员、主管、主任三级审核后方能发布。
2. 样品保存保留两周
3. 复查、比对：可疑结果进行复核，应由实验室自身负责，市内权威实验室进行比对（费用自理），保证结果的准确无误。

**3.2报告**

1. 结果报告：在接到标本后，第一时间进入检验环节，确保95%以上报告在72小时内出具，特殊病例最晚不超过一周需要出具报告。若未能按时出具报告的，发布书面迟发报告通知并说明原因。
2. 报告方式：纸质版报告由投标方专职人员送至肾脏内科带组主任，网络报告由投标方官网开通专门针对我院的账号查询，微信客户端有投标方专职人员发送给带组主任。

**3.3其他**

1. 报告咨询、投诉程序：配备专职人员对检验结果进行解释，以解答客户及患者的疑问。设置有客户服务热线，可提供项目咨询、结果查询、项目加做、问题反馈等事务。
2. 纠纷处理：如因检测服务发生质量问题，造成采购人向患者承担赔偿责任的，由投标单位承担相应责任。

**4、外送检验项目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计量单位 |
| 1 | 肾活检组织电镜检测（收费编码270600001） | （例） |

**说明：外送检验项目清单外的检测项目，投标人须根据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上海市物价局）、上海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最新对外公布的《上海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项目和价格表》收费标准，自报折扣率。**

**5、团队资质要求**

1. 团队人员≥50人 ；
2. 项目负责人：医学检验专业人员，职称：副高职称以上；提供相关学历及职称证明；
3. 团队成员：医学检验专业人员，提供相关学历及职称证明；

6、**主要技术条件**

1. 所有委托检测项目均开展室内质控；
2. 所列委托检测项目均能满足实施；
3. **保密条款**
4. 投标方对在协议有效期内从院方知悉的关于院方的经营信息、检验技术信息、患者信息等一切非公开的保密信息负有终身保密义务；投标方不得向任何其他单位或个人泄露院方委托检验的检测标本信息、检测项目、检验内容、检验结果，未经院方书面同意，服务公司不得将上述信息泄露给任何第三方；中标后，采购单位将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保密协议。
5. 余样本处理：投标方将按照国家及行业标准以树脂块形式对肾脏电镜样本进行长期保存，保存周期30年。若采购方有复片需求，招标方应无条件提供标本。

**8、检测要求**

1. 使用仪器设备先进、完善，按要求进行校准。
2. 投标方应当依据合同开展检验，检验过程应当有可以溯源的记录。

**9、投标方开展委托检验，不得有以下行为：**

1. 超资质认定范围开展委托检验工作，超资质认定范围使用资质认定标识；
2. 伪造数据，出具虚假检验结果；
3. 泄露委托方技术秘密、商业秘密；
4.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

**10、其他：**

本项目确定1家具备专业资质的供应商提供医院相关检测服务。

说明：

为保证招标的合法性、公平性，投标人认为上述采购需求指标存在排他性或歧视性的，应当在截止时间3日前提出并附相关证据，采购人将及时进行调查或组织论证，如情况属实，招标人将对上述相关技术需求指标做相应修改。

**二、项目服务与管理要求**

1、本项目投标人中标后应按照本项目招标需求所要求的服务范围、内容及目标要求提供服务。

★2、投标人应具备上海市或有关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在上海市场实施本项目服务所需的资质（包括国家和本市各类专业工种持证上岗要求）、资格和一切手续（如有的话），由此引起的所有有关事宜及费用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3、服务管理

（1）在项目服务实施期间，中标人应严格执行国家、地方、行业各项有关本项目业务管理和安全作业的法律、法规和制度，积极主动加强和服务业务及安全等有关的管理工作，并按规定承担相应的费用。中标人因违反规定等原因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2）项目负责人应为中标人在职人员，具有类似本项目的服务管理经验，项目组人员的数量应足够满足本项目服务需要，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严谨的工作作风。

（3）中标人在组织项目服务实施期间，应按采购人实际服务需求落实所对应提供的服务工作，中标人在项目服务实施期间应做好相关管理记录，保证满足采购人服务需求。

**三、服务期限要求**

本项目应按照《招标需求》中所要求的期限完成本项目服务的全部内容及工作要求。

**四、服务标准与验收要求**

1、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地方及相关政府管理部门和行业与本项目有关的各项服务标准、规范、规章要求，并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标准、规范等不一致的，以要求高的为准。

2、本项目验收将由采购人组织进行或委托第三方进行。

3、本项目连续2次验收未获通过，委托方有权取消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的违约条款处理。

**五、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文件（包括相关证明文件）和技术响应文件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1、商务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廉政承诺书》

（2）《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

（3）《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4）投标人基本情况简介

（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含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和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6）《投标人近三年以来类似项目一览表》：

包括类似项目的有效合同复印件等，其中合同复印件应包含合同金额的合同首页和有合同双方盖章的尾页。

（7）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

（8）其他相关资质文件、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9）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供应商应提供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至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立不足三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0）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

供应商为法人的，须提供经审计的上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账户的银行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可以提供银行资信证明。

2、技术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投标人对采购项目总体需求的理解以及投标的服务方案。投标人应详细描述针对本项目的服务方案

（2）项目负责人情况表

（3）主要管理、技术人员配备及相关工作经历、职业资格汇总表（需附有效期内的相关服务所需的资质（如有）、专业人员与管理人员职称证书、专业工种持证上岗证书等）

（4）服务实施质量保证措施说明（格式自拟）

（5）售后服务内容及措施说明（格式自拟）

（6）按照本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技术性资料以及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服务内容：  | 服务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 | 服务期限：一签三年 | 检验项目清单内检测项目单价合计数（元/例） | 检验项目清单外检测项目折扣率(%) |
| 肾活检组织电镜检测（收费编码270600001） |  |  |  |  |

说明：（1）“检验项目清单内检测项目单价合计数（元/例）”指投标人针对检验项目清单内检测项目的单价合计数。

（2）“检验项目清单外检测项目折扣率(%)”指投标人须根据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上海市物价局）、上海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最新对外公布的《上海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项目和价格表》收费标准，自报折扣率。如投标人自报折扣率为90%，那么与采购人结算价为《上海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项目和价格表》中的收费标准\*90%。

（3）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小数后两位。

（3）“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期限”：投标人只需填写“响应”。

（4）投标人应按照《招标需求》和《投标人须知》的要求报价。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

**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名称：

|  |  |  |
| --- | --- | --- |
| 项目内容 |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 投标检查项（响应内容说明(是/否)） |
| 法定基本条件 |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符合要求；2、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  |
| 投标人资质 | 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合格投标人资质条件：投标人应具有执行与本项目全过程中，法律、行业等所要求的所有相关资质。 |  |
| 联合投标 | 不接受联合投标。 |  |
| 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 | 1、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自拟）、法定代表人身份证。2、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和在本公司的社保缴纳证明（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 |  |
|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等要求 |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1、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报价分类明细表》、《资格条件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2、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
| 投标报价 | 1、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2、投标人的报价不得低于成本；3、投标报价有缺漏项的，缺漏项部分的报价按照其他投标人相同项的最高报价计算，计算出的缺漏项部分报价不得超过投标报价的10%。 |  |
| 付款方法 | 每季度按实结算,在收到中标方开具数额相等的发票后180天内全额支付相应费用。 |  |
| “★”要求 | 符合招标文件中标有“★”的要求（如有）。 |  |
| 投标文件插字、涂改和增删等 | 投标文件中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之处等应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投标文件相应处签字或盖章，或加盖投标人公章。 |  |
| 投标文件存在的其他内容 | 投标文件中不得存在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不得提供虚假文件。 |  |
| 合同转让与分包 | 合同不得转让。分包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除中标方投标文件中已说明的委托专业事项外，非经采购人事先书面同意，中标方不得进行对外专业分包，也不得将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一并委托给他人。 |  |
| 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 | 不得存在腐败、欺诈或其他严重违背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原则、扰乱采购正常秩序的行为。 |  |
| 其他 | 投标文件不得存在招标文件及法律法规认定投标无效的其他情况。 |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

我\_\_\_\_\_\_\_ \_\_（姓名）系\_\_\_\_\_\_ \_ \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职务）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方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  |
| --- |
| 在此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住所：

 日期： 身份证号码：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日期：

**被授权人近6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7、投标人近三年以来类似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年份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服务时间 | 合同金额（万元） | 用户情况 |
| 单位名称 | 经办人 | 联系方式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说明：（1）近三年指：合同签订日期自2019年1月1日起至今。

附：类似项目的有效合同复印件等，其中合同复印件应包含合同主要内容、金额、签订时间、双方盖章等。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10、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本公司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